

证券代码：301370

证券简称：国科恒泰

公告编号：2024-048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1,5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9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截至2024年7月8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8,92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